

# 情人相约自杀 一生一死引纠纷

## 女方死亡，男方获救，死者家属向男方索赔近38万元

□记者 孙自豪 通讯员 刘晓东

一对维系了10年的婚外情人，准备各自离婚后重建家庭。遇阻后，二人相约喝农药殉情。结果，女的死亡，男的被救活。近日，死者家属将男的告到法院，请求判令其支付因该女死亡的误工费、被抚养人的生活费、死亡赔偿金等379776元。

### 离婚遇阻要殉情

袁丽，我市某县女教师；屈强，我市某县普通职工。

10年前，屈强请袁丽给女儿辅导功课，后屈、袁二人联系频繁，关系非常亲密，“仅(2009年)7月4日至23日，二人通话46次、发短信250余条”。后来，袁丽告诉屈强，她的儿子是他的。

2009年7月，袁丽、屈强二人

决定各自离婚，然后共同组成新的家庭。当月16日，袁丽与丈夫离了婚。屈强也拟了离婚协议，并于当月23日下午与妻子去办理离婚手续。由于其结婚证件上有涂改痕迹，离婚手续没有办成。闻此讯的袁丽以为屈强反悔，声称要死到屈家，被屈强拦在家门口。屈强妻子见状上前与袁丽撕

打起来，屈强拉着袁丽离开。

之后，屈、袁在高速公路树林里一直坐到天明。袁丽痛不欲生，提出想死，屈强表示要死一起死，最后二人决定一起喝农药自杀。随后，屈某到单位向同事借了1000元钱，买了衣服、食物、一瓶农药和用于写绝笔信的纸、笔。

### 自杀未遂惹官司

二人辗转来到栾川县一家宾馆。26日中午，袁丽、屈强先后到洗手间洗漱，当屈强从洗手间出来时，房间里的袁丽正在对着农药瓶喝农药，屈强夺下药瓶，喝完了剩下的农药。十几秒后，屈强拨打服务台电话求救。经抢救，屈强捡回了性命，袁丽不治身亡。

栾川警方调查结论是：死者袁丽与屈强相约服毒自杀，没有发现他杀证据，符合有机磷农药中毒死亡特征。

在屈强的讯问笔录里，记者看到了这样的内容：“(2009年)7

月23日以前，我一直想着离婚后和袁丽重新组成家庭，但7月23日她到我家打闹以后，我就绝望了。首先是对袁丽的性格感到绝望，她个性太要强；其次对我的经济状况绝望，我欠着十来万元账，怕袁丽以后跟着我受罪。另外，我与妻子感情没有基础也让我感到绝望……”

但在喝药后，屈强“突然想着不能这样死，这样死太屈了……主要是想到(其与袁丽的)儿子，我俩都死了，他就成孤儿了……”

前不久，死者袁丽的父母、儿

子将屈强告上法庭，请求法院判令其支付因袁丽死亡造成的各项费用、赔偿金、精神抚慰金等共379776元。

原告在诉状中称，被告提议购买农药在先，又于次日喝农药在后，事件前后主观上具有明显过错。其破坏受害人袁丽婚姻家庭，最终客观上导致了受害人死亡的严重后果，依法其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目前，相关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此案。

(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

情人相约跳水自杀，女方死里逃生，男方溺水而亡。男方家属向法院提出赔偿诉讼。重庆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由女方向男方亲属赔偿82466元。

# 话不投机，加油工用油枪射顾客



绘图 李玉明

□记者 李建民 实习生 万龙彪

本报讯 加油站服务员缺乏耐心引来顾客怨言，惹恼的服务员拿油枪“射击”，导致汽油喷到顾客眼睛里。

昨日，市民杨先生拨打本报66778866热线反映了他的遭遇。杨先生说，当天凌晨1时许，他与朋友骑摩托车到位于解放路北头的洛阳福利石油中心为摩托车加

油。就在他俩打开油箱盖准备加油时，俩人因是否要将油箱加满而犹豫不决。

就在两人商量过程中，准备为其加油的女服务员将加油枪一撂，走到一边说：“你俩商量好再加油吧。”杨先生和朋友对服务员的态度很不满，说了对方几句。没想到女服务员被惹恼，她拿起油枪就对着两人“开枪”，汽油瞬间喷到杨先生的眼睛里，他的眼睛

立即又疼又肿，只好赶紧到附近医院就诊。经过医务人员冲洗，杨先生眼睛的痛苦才有所缓解。

在这个加油站，记者见到了该站陈经理。陈经理说，当时他闻讯后，立即陪同杨先生到医院治疗，看对方无大碍他才放下心来。他对发生这样的事情表示抱歉，并已赔偿杨先生部分损失。

(线索人赵先生获50元券)

### 巨型松果大如菠萝



□记者 王学领 实习生 白玉  
特约记者 朱晓玲 文/图

昨日，孟津县财政局财会培训学校的宋先生拨打本报热线，说该院内长出“巨型”松果。

昨日下午，记者在现场看到，此棵松树高约20米，其枝头上共有3个松果，其中一个形状硕大，像一只褐色的巨型菠萝(如图)，它长约30厘米，直径约20厘米，其他两个松果有成人拳头大小。

据该校周校长介绍，此树是20多年前栽种的，以前每年很少挂果，只偶尔结出直径约3厘米的松果。

该县林业局工程师郭九兴说，松果别名松塔，一般成果直径约3厘米，该树果球如菠萝大小确实少见，可能是由于今年春季遭遇多年未见的倒春寒间接起到了“自然催化”的作用，由于养分集中于幸存的少数果球，导致果球硕大。

(线索人宋先生获50元券)

### “针眼儿大的洞”，赔了100元

警方提醒：遇到“碰瓷”不要惊慌，可向警方求助

□见习记者 王文斌

栾川县张先生来市区办事，却遇见了“碰瓷”的主儿，最终他不得不拿出100元，为对方裤子上一个针眼儿大的洞“买单”。

8月7日上午，张先生来市区办完事，准备在老城西关坐101路电车。在公交站牌前，张先生从一名30岁左右、身材消瘦的男子面前走过，立即被其喊住。“瘦男”称，张先生的“烟头”把他的裤子弄破了。在其提醒下，张先生经过仔细辨认才发现，对方裤子右侧口袋处有一个针眼儿大小的洞。

张先生刚要辩解自己并未抽烟，“瘦男”就打电话叫自己的“兄弟”，一名体形较胖的男子很快出现。张先生见势头不对，就提出买两盒烟了事。不想“瘦男”一听大怒：“我

欠你两盒烟抽？你想住院了吧？”

“瘦男”说，自己的裤子480元买的，要张先生陪自己去修裤子或者再买一条。张先生看“瘦男”的裤子材质很一般，认为不值480元，但无奈之下只得掏出100元递给“胖男”……回家后，张先生越想越窝火：怎么就这样被人讹了100元。

据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民警介绍，不少人也像张先生一样遭遇这样“碰瓷”的——骗子往往以自己被撞伤或者自己的物品被弄坏为由进行讹诈。这类碰瓷的事多发生在火车站附近，骗子多针对外地人下手。这些外地人或有事急于脱身，或怯于对方人多，往往选择“破财消灾”，息事宁人。民警提醒，遭遇“碰瓷”时，遭讹作者不要惊慌，可寻求警方帮助。

### “孟津梨”开园，欢迎大家采摘



正祥介绍，全村2000余口人，仅种植梨一项，年纯收入近500万元。

有意前往体验田园采摘风情、洽谈业务的朋友，可乘市内一运公司往扣马的专线车，到会盟镇向东，途经铁炉村主种植区下车；也可自驾车到会盟镇往东拐，直达种植区。记者 王学领 特约记者 郑战波 摄影报道